

---

##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

閣下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的行動如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持牌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名下全部美麗田園醫療健康產業有限公司的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代表委任表格交予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貝黎詩  
PALAISPA

CellCare  
[秀|可|兒|醫|美]

NEOLOGY  
研源医疗

## Beauty Farm Medical and Health Industry Inc. 美麗田園醫療健康產業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73)

### 建議重選董事； 建議宣派及派付末期股息； 建議續聘核數師； 建議授出有關購回股份及發行股份的一 般授權； 及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美麗田園醫療健康產業有限公司將於2023年6月19日(星期一)上午九時三十分假座中國上海市虹口區東大名路1089號來福士辦公樓東塔12層上海會議室召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

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務請盡快按照隨附的股東週年大會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的指示填妥代表委任表格，並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且無論如何不遲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就股東週年大會而言，即不遲於2023年6月17日(星期六)上午九時三十分)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本通函連同代表委員表格亦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beautyfarm.com.cn>)。

本通函所述的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本通函中英文本內容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

\* 僅供識別

2023年4月25日

---

## 目 錄

---

	頁次
釋義 .....	1
董事會函件 .....	4
1 緒言 .....	5
2 建議重選董事 .....	5
3 建議宣派及派付末期股息 .....	5
4 建議續聘核數師 .....	6
5 建議授出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 .....	6
6 建議授出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 .....	6
7 股東週年大會及代表委任安排 .....	7
8 推薦建議 .....	7
附錄一 — 建議在股東週年大會重選董事的詳情 .....	8
附錄二 — 購回授權的說明函件 .....	11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14

---

## 釋 義

---

在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語具有下述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謹訂於2023年6月19日(星期一)上午九時三十分假座中國上海市虹口區東大名路1089號來福士辦公樓東塔12層上海會議室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載於本通函第14至19頁大會通告內的決議案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現行組織章程細則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通函及地域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本公司」	指	美麗田園醫療健康產業有限公司，於2022年2月10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或其中任何一名董事
「全球發售」	指	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詳情載於招股章程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其中任何一家公司(如文義可能所指)，或(如文義指其註冊成立前的任何時間)其前身公司或其現時附屬公司的前身公司，或其中任何一家公司(如文義可能所指)曾經從事及其後由其承擔的業務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

## 釋 義

---

「發行授權」	指	建議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或處置通過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9項所載建議提呈的普通決議案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不超過20%的額外股份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3年4月14日，即本通函付印前就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	指	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23年1月16日，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及獲准買賣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2月30日的招股章程
「研發」	指	研究及開發
「報告期」	指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購回授權」	指	建議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在聯交所購回不超過通過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8項所載建議提呈的普通決議案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0%的股份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05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

## 釋 義

---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收購守則」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頒佈的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經不時修訂及補充
「%」	指 百分比



贝黎诗  
PALAISPA

CellCare  
[秀|可|儿|医|美]

NEOLOGY  
研源医疗

**Beauty Farm Medical and Health Industry Inc.**  
**美麗田園醫療健康產業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73)

執行董事：

李陽先生  
連松泳先生

非執行董事：

翟鋒先生  
耿嘉琦先生  
李方雨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范銘超先生  
劉騰先生  
江華先生

註冊辦事處：

Floor 4, Willow House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9010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上海市  
虹口區  
東大名路1089號  
12層1206單元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19樓1901室

敬啟者：

**建議重選董事；**  
**建議宣派及派付末期股息；**  
**建議續聘核數師；**  
**建議授出有關購回股份及發行股份的一  
般授權；**  
**及**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僅供識別

### 1. 緒言

本通函旨在向股東提供將在股東週年大會提呈的若干決議案資料。

### 2. 建議重選董事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6.18條，在本公司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的董事(如人數並非三人或三人的倍數，則最接近的人數，但不少於三分之一)應輪值退任，惟每名董事(包括按特定任期委任的董事)應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因此，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6.18條，耿嘉琦先生、李方雨女士及范銘超先生將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惟全部均符合條件且願意在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

提名委員會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性標準評估並審閱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書面確認書，並確認彼等均為獨立人士。此外，提名委員會根據本公司的提名政策評估每名退任董事(如適用)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表現，認且為彼等的表現均令人滿意。提名委員會亦認為，本通函附錄一所載的每名退任董事各自的經驗、技能及其他觀點均可為董事會及其多元化作出進一步貢獻。因此，根據提名委員會的建議，董事會建議所有退任董事在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董事會相信，繼續委任退任董事有助董事會的穩定性及多元化。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重選耿嘉琦先生及李方雨女士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及范銘超先生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普通決議案以供股東審議及批准。

上述建議在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的退任董事詳情載於本通函附錄一。

### 3. 建議宣派及派付末期股息

按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3月29日有關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年業績的公告所述，董事會建議向股東宣派及派付末期股息每股0.39港元，惟須待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批准後，方可作實。

#### 4. 建議續聘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將在股東週年大會退任本公司核數師，惟合資格並願意接受續聘。根據審核委員會的建議，董事會建議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任期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屆滿，而董事會亦建議獲授權釐定其酬金。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有關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普通決議案以供股東審議及批准。

#### 5. 建議授出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

為方便本公司可於時機合適時靈活購回股份，股東週年大會將提呈普通決議案，批准向董事授出購回授權以在聯交所購回不超過通過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8項所載建議提呈的普通決議案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0%的股份(假設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維持不變，即合共23,666,106股股份)。

上市規則規定須向股東提供載有合理所需資料的說明函件，以便彼等就投票贊成或反對授出股份回購授權作出知情決定，有關說明函件載於本通函附錄二。

#### 6. 建議授出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

為方便本公司可於時機合適時靈活發行股份，股東週年大會將提呈普通決議案，批准向董事授出發行授權以配發、發行或處置通過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9項所載建議提呈的普通決議案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不超過20%的額外股份(假設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維持不變，即合共47,332,213股股份)。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亦會提呈普通決議案，透過加入本公司根據購回授權購回的股份數目，擴大發行授權。



## 7. 股東週年大會及代表委任安排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4至19頁。

概無股東在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任何決議案中有任何重大權益，因此概無股東須就該決議案放棄投票。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除主席以誠實信用的原則作出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後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5)及13.39(5A)條所述的方式刊發投票表決結果的公告。

本通函隨附股東週年大會的代表委任表格，而該代表委任表格亦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beautyfarm.com.cn>)。代表委任表格必須按其上印列的指示填妥，並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如有)或經公證的授權書或授權，惟無論如何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就股東週年大會而言，即不遲於2023年6月17日(星期六)上午九時三十分)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 8. 推薦建議

董事認為，建議重選董事、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各自的薪酬、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0.39港元、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授出購回授權及發行授權均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最佳利益。因此，董事建議股東投票贊成將在股東週年大會提呈的相關決議案。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美麗田園醫療健康產業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李陽  
謹啟

2023年4月25日

以下為將在股東週年大會退任並合資格且願意重選連任的董事詳情。

### 非執行董事

耿嘉琦先生，52歲，於2013年12月加入本集團，其後於2022年2月獲委任為董事，於2022年3月獲調任為非執行董事。他主要負責制定整體戰略等重大事項的決策、聘請公司行政人員、推動併購以及管理公司融資。

耿先生於投資與管理行業擁有逾19年經驗。自2020年10月起，耿先生為北京磐茂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的投資總監。此外，自2020年9月起，他於雍禾醫療集團有限公司擔任董事，其後於2021年6月調任為非執行董事，該公司為於聯交所上市的植髮及醫療保健服務供應商（股份代號：2279）。自2022年9月起，他於內蒙古草原紅太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擔任董事，該公司主要從事研發、生產及銷售調味品。耿先生一直受僱於中信產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聯屬公司，且並無參與本集團的日常運作及管理。

於2005年4月至2008年8月，耿先生為英聯投資北京代表處的投資經理。於2008年9月至2010年3月，耿先生為北京弘毅遠方投資顧問有限公司的高級投資經理。於2011年12月至2018年12月，他為上海磐信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的投資總監。於2016年12月至2019年12月，他為北京王府井百貨(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該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600859）。於2019年1月至2020年9月，耿先生亦為天津磐茂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的投資總監。

耿先生於1996年在英國牛津布魯克斯大學獲取會計及金融以及工商管理及管理學士學位，並於2001年1月在美國新澤西州立大學獲取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李方雨女士(原名李芳芊)，33歲，於2016年5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業務經理。她於2022年2月獲委任為董事，於2022年3月獲調任為非執行董事，任職期間，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業務及戰略以及監督本集團的商業適用性和可持續性。

李女士於2012年7月在英國倫敦的倫敦政治經濟學院獲取理學學士學位，主修管理學。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范銘超先生，45歲，於2022年3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其委任於上市後生效。他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范先生於仲裁及機構管理上擁有逾15年經驗。加入本集團前，范先生任講師及副教授超過10年，並曾擔任上海政法學院國際交流處的副總監，主要負責教授國際私法、國際商業仲裁及其他課程，以及策劃、設計及實施國際交流計劃。於2016年2月至2021年6月，他為國際商會仲裁及替代性爭議解決程序北亞地區主任及其上海代表處首席代表，主要負責於19個國家及地區推動國際商會仲裁及替代性爭議解決程序，以及與上述司法權區的國際商會國家及地區委員會協調。自2021年7月起，他為上海仲裁委員會副會長。自2019年8月起，他為中國足球協會仲裁委員會主席。他目前亦為國際體育仲裁院的仲裁員、英國特許仲裁員學會中國大陸委員會主席及特許仲裁人學會成員。

范先生於2000年7月在中國上海華東政法大學獲得國際法學士學位。他其後於2002年11月在英國曼徹斯特大學獲取國際商業法碩士學位。他於2012年12月在中國上海華東政法大學獲取國際法博士學位。

非執行董事耿嘉琦先生及李方雨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范銘超先生各自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或委任書。彼等各自的服務協議的初始期限自上市日期起計，為期三年，並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規定重選連任，直至根據服務協議或委任書的條款及條件終止，或任何一方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通知而終止。非執行董事不享有年度董事袍金，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可獲年度袍金200,000港元，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參考其表現、在本公司的職務及職責以及當前的市況而釐定。符合資格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之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范銘超先生已按上市規則第3.13條作出年度獨立性確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各董事並無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或擬訂立任何服務協議或委任函(不包括於一年內屆滿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可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協議)。

除本通函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述各董事在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權益內並無擁有或視為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本通函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述各董事概無於過往三年擔任其他上市公司的任何董事職務，概無擔任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任何其他職務，且概無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其他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有關各董事重選連任的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且並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以下為上市規則規定須向股東提供載有合理所需資料的說明函件，以便彼等就投票贊成或反對將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有關授出股份回購授權的普通決議案作出知情決定。

### 1. 已發行股份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236,661,068股股份。待通過有關授出購回授權的決議案後，假設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後至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前不再發行或購回股份，本公司將獲准於截至(i)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除非股東在股東大會通過普通決議案無條件地或有條件地重新授出；(ii)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任何適用法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或(iii)股東於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前舉行的股東大會上撤銷、修訂或重新授出該項授權當日(以較早者為準)止期間，購回不超過23,666,106股股份(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計算)。

### 2. 購回的理由

董事相信，授出購回授權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的最佳利益。購回或會提高每股資產淨值及／或每股盈利(視乎當時市況及資金安排而定)，並僅在董事相信購回對本公司及股東整體有利時方會進行。

### 3. 購回的資金

本公司僅可動用根據組織章程細則、開曼群島法律及／或任何其他適用法律(視乎情況而定)可合法動用的資金進行購回。

### 4. 購回的影響

倘於建議購回期間任何時間全面行使購回授權，則或會對本公司的營運資金或資產負債情況有不利影響。然而，倘行使購回授權對董事認為本公司不時合適的營運資金或資產負債比率有重大不利影響時，則董事不擬行使購回授權。

## 5. 股份的市價

於上市日期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包括該日)止期間，股份在聯交所的每股最高及最低成交價如下：

月份	最高價 港元	最低價 港元
<b>2023年</b>		
1月	31.00	27.05
2月	29.95	23.80
3月	25.00	28.55
4月(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28.50	30.15

## 6. 一般事項

就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並無董事或彼等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表示現時有意於購回授權獲股東批准時向本公司出售任何股份。

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知會本公司，表示彼等現時有意於股東批准授出購回授權時向本公司出售任何股份，亦無承諾不會向本公司出售任何所持的股份。

董事已向聯交所承諾，將根據上市規則及開曼群島適用法律按購回授權行使本公司權力以購回股份。

## 7. 收購守則

倘根據購回授權購回股份而導致任何股東於本公司投票權所佔權益比例增加，則有關增加就收購守則而言將視作一項投票權收購處理。因此，取決於該股東權益的增幅，一名股東或一組一致行動的股東(定義見收購守則)或會取得或鞏固對本公司的控制權，並因而須根據收購守則第26條提出強制性收購建議。

就本公司所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李陽先生、李方雨女士、連松泳先生、牛桂芬女士、崔元俊先生及苑惠敏女士已訂立一致行動協議，確認彼等就本集團的管理、決策及所有重大決定採取一致行動，故此彼等各自被視為擁有彼此的股份權益。因此，彼等共同擁有114,980,000股股份的投票權，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48.58%。倘董事全面行使建議的購回授權，則上述人士共同持有的股權將增至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53.98%。董事認為，該項持股量的增加或會觸發收購守則第26條提供強制性收購建議的責任。董事目前無意行使建議的購回授權而引致上述責任。

董事認為，全面行使購回授權不會引致收購守則第26條提出強制性收購建議的責任或使公眾人士所持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降至低於25%（或聯交所規定的相關最低百分比）。董事不擬購回股份而導致股份的公眾持股量降至低於指定最低百分比。

## 8. 本公司進行的購回

自上市日期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期間，本公司並無在聯交所或循其他途徑購回任何股份。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貝黎詩  
PALAISPA

CellCare  
[秀] | [可] | [兒] | [醫] | [美]

NEOLOGY  
研源医疗

## Beauty Farm Medical and Health Industry Inc. 美麗田園醫療健康產業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73)

茲通告美麗田園醫療健康產業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3年6月19日(星期一)上午九時三十分假座中國上海市虹口區東大名路1089號來福士辦公樓東塔12層上海會議室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大會」)，藉以考慮並酌情以本公司普通決議案方式通過下列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

### 普通決議案

1. 省覽及採納截至2022年12月31止年度的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及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2. 重選耿嘉琦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3. 重選李方兩女士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4. 重選范銘超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5.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各董事薪酬；
6. 宣派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39港元；
7. 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8. 考慮並酌情以普通決議案方式通過下列決議案：

### 「動議：

- (a)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現行規定及於下文(b)段的規限

\* 僅供識別



---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下，一般及無條件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根據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購回股份；

(b) 本公司根據上文(a)段的授權購回的本公司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通過本決議案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如通過本決議案當日後本公司進行任何股份合併或拆細，則可予調整)；及

(c)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由通過本決議案當日至下列最早者止期間：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ii)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任何適用法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及

(iii)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該項決議案所載的授權當日。」

9. 考慮並酌情以普通決議案方式通過下列決議案：

「動議：

(a)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現行規定及於下文(b)段的規限下，一般及無條件授予董事一般授權，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或完結後根據一切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以配發、發行及處置本公司股本中的額外股份及作出或授出可能須行使該等權力的要約、協議、購股權及可換股證券；

(b) 董事根據上文(a)段的授權而配發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通過本決議案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0%(如通過本決議案當日後本公司進行任何股份合併或拆細，則可予調整)，惟不包括：

(i) 供股(定義見下文)；

(ii) 因行使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而發行股份；及

---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iii)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任何以股代息計劃或類似安排而須以配發股份方式代替支付股份的全部或部分股息；及

(c)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由通過本決議案當日至下列最早者止期間：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ii)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任何適用法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及

(iii)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該項決議案所載的授權當日。

「**供股**」指董事於指定期間，向於指定記錄日期名列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份或任何類別股份持有人，按彼等於該日所持股份或任何類別股份的比例而提出的股份要約（惟董事可就零碎股權或經考慮根據任何有關司法權區的法律或任何認可監管機構或任何證券交易所規定的限制或責任，作出其認為必要或適當的豁免或其他安排）。」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10. 考慮並酌情以普通決議案方式通過下列決議案：

「動議待通過召開本大會通告(「通告」)第8及9項所載的決議案後，批准擴大根據通告第9項所載的決議案所述的一般授權，於董事根據該項一般授權可配發及發行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數上，加上本公司根據通告第8項所載的決議案所述的授權而購回的股份數目，惟該等股份數目不得超過通過本決議案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如通過本決議案當日後本公司進行任何股份合併或拆細，則可予調整)。」

承董事會命  
美麗田園醫療健康產業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李陽

上海，2023年4月25日

註冊辦事處：

Floor 4, Willow House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9010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上海市  
虹口區  
東大名路1089號  
12層1206單元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  
19樓1901室

附註：

1.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除大會主席以誠實信用的原則作出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大會的所有決議案須以投票方式進行，而投票結果將根據上市規則在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的網站公佈。
2. 凡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議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多名(如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代表代其出席或於投票表決時投票。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倘委任超過一名受委代表，則代表委任表格須列明每名獲委任的受委代表所代表的股份數目。於投票表決時，每名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出席的股東可就所持每股股份投一票。

---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3. 已填妥簽署的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由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不遲於大會或其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就大會而言,即不遲於2023年6月17日(星期六)上午九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依願親自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在該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被視作撤回。
4. 本公司將於2023年6月14日(星期三)至2023年6月19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在此期間本公司股份之轉讓手續將不予辦理。股東為符合資格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23年6月13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以供登記。為確定有權收取建議末期股息之股東名單,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將於2023年6月26日(星期一)至2023年6月28日(星期三,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獲建議末期股息(須待股東在大會批准)的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23年6月23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如上),以供登記。
5. 如第8項及第9項普通決議案獲股東通過,將提呈第10項普通決議案供股東批准。
6. 就上文第2項、第3項及第4項普通決議案而言,耿嘉琦先生、李方雨女士及范銘超先生將於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及願意於上述大會上膺選連任。有關上述退任董事的詳情載於隨附之2023年4月25日的通函附錄一。
7. 就上文第8項普通決議案而言,董事謹此聲明,彼等將行使一般授權賦予的權力,在彼等認為就股東的利益而言屬適當的情況下購回本公司股份。按上市規則規定,載有必要資料的說明文件載於隨附之2023年4月25日的通函附錄二,以供股東就投票贊成或反對有關批准本公司購回本身股份的決議案作出知情決定。
8. 就上文第9項普通決議案而言,董事謹此聲明,彼等現時並無計劃發行任何本公司新股份。本公司正就上市規則尋求本公司股東將其作為一般授權批准。

---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9. 股東如選擇不親身出席大會，但對任何決議案或本公司有任何疑問，或有任何需要與本公司董事會溝通的事宜，歡迎以書面形式將相關問題或事宜發送至本公司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中國上海市虹口區東大名路1089號12層1206單元，或發送電子郵件至ir@beautyfarm.com.cn。股東對大會如有任何疑問，請聯絡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聯絡方式如下：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網址：[www.computershare.com/hk/contact](http://www.computershare.com/hk/contact)  
電話：(852) 2862 8555  
傳真：(852) 2865 0990

10. 本通告所述的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